(上接B43版)

此外,本基金在考察上市公司是否具有持续投资价值的重要方面,特别注重公司治理和管理层评价,通过研究员与公司的直接接触和实地调研加强对公司的深入了解,从而确定公司是否有意愿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董事会和管理层是否有良好的战略执行能力等。其中公司治理主要从公司的信息披露、重要股东状况、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管理层评价则主要考察管理层素质、战略思维、执行能力、过往经营业绩等。

●估值水平

股票估值水平的高低将最终决定投资回报率的高低。由于驱动公司价值创造的因素不同,本基金将借鉴市场通用估值理念,针对不同类型公司以及公司发展中所处的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价值评估指标(如PE、PB、EV/EBITDA、DCF模型等)对公司的内在价值进行评估,筛选出估值具有吸引力的公司作为投资目标。

最后,本基金根据对个股价值的评估和市场机会的判断构建股票组合。其中,投资于大装备制造类行业上市公司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3、债券投资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和债券回购等债券品种。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并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构造债券组合。在具体操作中,本基金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杠杆放大策略和换券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4、权证投资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采用:

75%中银万国装备制造指数收益率+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市场推出更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又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则本基金将视情况并经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评价基准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基金中的高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会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7,437,301.66	71.18
	其中:股票	657,437,301.66	71.18
2	固定收益投资	20,008,000.00	2.17
	其中:债券	20,008,000.00	2.1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376,409.06	6.4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7,625,133.01	19.23
7	其他资产	9,232,939.01	1.00
8	合计	923,679,782.74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27,084,773.72	57.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5,824,767.62	3.9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9,399,367.94	2.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361,235.63	4.0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767,156.75	4.1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57,437,301.66	72.03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89	江山股份	2,241,446	72,040,074.44	7.89
2	600967	北方创业	4,326,735	68,968,155.90	7.56
3	600038	哈飞股份	1,230,628	43,202,904.28	4.73
4	601311	骆驼股份	2,660,559	40,573,524.75	4.45
5	600763	通策医疗	782,739	37,767,156.75	4.14
6	300335	迪森股份	2,366,233	35,824,767.62	3.92
7	002223	鱼跃医疗	1,206,236	34,980,844.00	3.83
8	600893	航空动力	1,047,624	31,135,385.28	3.41
9	601179	中国西电	6,252,107	29,634,987.18	3.25
10	600089	特变电工	2,815,138	28,066,925.86	3.0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08,000.00	2.1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08,000.00	2.1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0,008,000.00	2.19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331	13进出31	200,000	20,008,000.00	2.19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3,765.3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29,041.51
5	应收申购款	8,230,132.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32,939.0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038	哈飞股份	2,484,213.08	0.27	非公开发行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90%	0.93%	17.29%	0.75%	-1.39%	0.18%
2014年度上半年	1.99%	1.02%	5.81%	1.01%	-3.82%	0.01%
2013年度	33.76%	1.31%	20.83%	1.15%	12.93%	0.16%
2012年度	3.11%	1.11%	-2.54%	1.13%	5.65%	-0.02%
2011年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	-16.40%	0.71%	-17.21%	1.20%	0.81%	-0.49%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6月22日至2014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1.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0.25%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上述(一)中3到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提供两种申购费用的支付模式。投资者可以选择前端收费模式,即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也可以选择后端收费模式,即在赎回时才支付相应的申购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递减。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后端)	1年以内(含)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特定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0.6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4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2%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

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金额的有效份额保留到整数位,剩余部分对应申购资金返还投资者。

例一: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申购费率为1.5%,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37,893.14份

如果投资者是场外申购,申购份额为37,893.14份。

如果投资者是场内申购,则申购份额为37,893份,其余0.14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者。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者提出赎回时,后端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 = 38,461.54份

即:投资者投资40,000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元,则可得到38,461.54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3)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等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到2年(含)	0.2%
	超过2年	0%

(4)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资者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例三: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前端认购(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50.80 = 10,10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109.20元。

如果投资人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份额×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后端认(申)购费用—赎回费用

例四: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为1.6%,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后端认购费用 = 10,000×1.00×1.6% = 160.00元

赎回费用 = 10,000×1.016×0.5% = 50.80元

赎回金额 = 10,000×1.016-160.00-50.80 = 9,949.20元

即: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认购所得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认购费率是1.6%,认购时的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49.20元。

例五:某投资者赎回通过后端申购持有的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申购时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10,000×1.016=10,160元

后端申购费用=10,000×1.010×1.8%=181.80元

赎回费用=10,160×0.5%=50.80元

赎回金额=10,160-181.80-50.80=9,927.4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016元,投资者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是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1.01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9,927.40元。

(5)转换费

1)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前端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

4)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5)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业务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的转换业务范围及转换费率优惠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具体转换费率水平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列示的相关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1)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半年,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交银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成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10=101,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1,000×0.5%=505元

转入确认金额=101,000-505=100,495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495×0/(1+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495-0)/2.2700=44,270.93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趋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1.0200=1,02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20,000×0.05%=51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20,000-510=1,019,49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19,490×0.5%/(1+0.5%)=5,072.0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19,490-5,072.09)/1.010=1,004,374.17份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交银精选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0=12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5,000×1.5%/(1+1.5%)=1,847.2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5,000-1,847.29)/2.2700=54,252.30份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非网上交易),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8%/(1+0.8%)=793.65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793.65+61.52)/1.2700=78,163.68份

2)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五:某投资者持有交银主题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主题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稳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主题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稳健后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稳健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0)/2.2700=54,955.95份

例六: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先锋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先锋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先锋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货币,则转入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25,000×0.2%=25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250=124,75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4,750×1.2%=1497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4,750-1497)/1.00=123,253.00份

例七: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蓝筹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三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蓝筹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500元,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蓝筹后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850=8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85,000×0=0元

转入确认金额=85,000-0=8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85,000×0.2%=17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85,000-170)/1.0500=80,790.48份

例八: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0+61.52)/1.2700=78,788.60份

(7)网上交易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本公司暂不开展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后端基金份额的认/申购业务,通过转托管转入网上直销交易账户的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只能办理赎回业务。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进行基金转换,从各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的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换入非零申购费率的基金,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补差费率将享受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列示的网上直销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业务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不受网上直销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00份,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8)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依照有关规定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中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4年9月30日。

(六)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中相关内容,数据截止到2014年9月30日。

(七)更新了"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的相关内容。

(八)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的相关内容。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15-04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熟料的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现更正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30日用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熟料的议案》

为了积极抢占市场,基于节约运输成本、就近采购的原则,董事会同意子公司江西兴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向江西兴国南方水泥有限公司采购熟料,价格随行就市。具体详见随本决议公告同期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ppt://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15-05号)。

审议此议案时,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同意意见,关联董事江尚文先生履行了回避制度。

该次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熟料的议案》

为了积极抢占市场,基于节约运输成本、就近销售的原则,董事会同意子公司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向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销售水泥熟料。具体详见随本决议公告同期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ppt://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15-05号)。

审议此议案时,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同意意见,关联董事江尚文先生履行了回避制度。

该次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表决意见;

2、关联购销合同;

3、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15-05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说明:《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15-03),遗漏关联方最近一期相关财务数据:

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663,952.08万元,净利润41,140.78万元,净资产407,243.94万元。

兴国南方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44,679.73万元,净利润5,404.43万元,净资产24,355.22万元。

赣县南方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9,841.77万元、净利润133.71万元,净资产8,580.19万元。

现予以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为了积极抢占区域市场,基于就近购销、节约运输成本的原则,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子公司和关联方签订水泥熟料买卖合同,价格随行就市,通过了:

1、《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熟料的议案》:子公司江西兴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国万年青)向江西兴国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国南方公司)采购水泥熟料,并签订购销合同,自2015年1月至3月,兴国万年青向兴国南方公司预计采购熟料金额不超过2,497万元。

本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7%,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熟料购销金额为10,74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3.03%,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熟料的议案》:子公司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万年青)、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于都万年青)拟分别向江西赣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县南方公司)销售熟料,价格随行就市,自2015年1月至5月,赣州万年青向赣县南方公司销售熟料不超过30万吨,预计金额不超过7,110万元,于都万年青向赣县南方公司销售熟料不超过30万吨,预计金额不超过6,960万元,总预计不超过14,070万元。本次销售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3.97%,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0条的相关规定:与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关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标的相关交易,公司连续12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为24,817万元(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6.99%,所以该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关联关系的确认:2014年9月前,公司董事长江尚文先生曾任赣县南方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的规定,公司认为,本次购销熟料属于关联交易。

其他情况说明: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独立董事事前发表了同意意见,关联董事江尚文先生履行了回避制度。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注册号:360100110012913,法定代表人:刘明寿,注册资本:30亿元;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及其制品、商品混凝土及其制品、石灰石生产(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研发、销售;石膏、工业废渣、耐火材料、水泥包装袋、五金、电器备件、工业设备、化工产品、劳保用品煤炭的采购销售;对水泥企业的投资及项目管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201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663,952.08万元,净利润41,140.78万元,净资产407,243.94万元。

2、兴国南方公司,住所:兴国县梅窖镇;法定代表人:石珍明;注册资本:叁亿园整;经营范围:水泥用石灰石开采,汽油、柴油、润滑油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包装袋、新型建材(水泥制品)、水泥生产、销售。

兴国南方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44,679.73万元,净利润5,404.43万元,净资产24,355.22万元。

3、赣县南方公司,住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茅店镇上坝村;法定代表人:石珍明;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水泥、新型建材生产、销售;混凝土搅拌销售(从事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赣县南方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19,841.77万元、净利润133.71万元,净资产8,580.19万元。

4、关联方关系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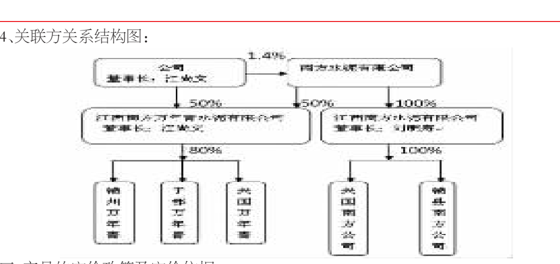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熟料购销交易是按照第三方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如遇市场调价,交易双方协商确认。本次熟料购销相比公司全年计划总量很小,本次关联交易不会产生利益转移。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买卖合同》就买卖产品、价格、数量(以实际用量为准)、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交货地点、检验标准及方法,以及结算方式及付款方式进行了约定,其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要符合国家标准GB/T21372-2008中的规定。价格为暂定价格(价格调整由双方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目前公司赣州区域市场的水泥及其熟料生产和销售情况,赣州万年青、于都万年青和兴国万年青为确保自身产能的有效发挥和市场占有率的控制,本着就近购销节约运输成本的原则,向关联方购销部分水泥熟料。本次购销熟料是根据目前市场价格计算,遇价格调整双方协商议价,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2月3日,公司子公司与江西南方水泥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5,393.40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就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熟料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熟料的议案》之前,我们对有关材料进行了了解和审核,基于就近原则,子公司拟向关联方购销熟料,价格随行就市,可以节约运输成本,有利于市场布局,我们认为不会有损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和稳定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并且是符合公司利益的,程序正当。我们同意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关联购销合同。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2月04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5-002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委托理财工作,授权宫明杰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委托理财业务的有关合同及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2月3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恒裕金理财—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5年第2期A款理财产品(产品代码DL15002P0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投资的实施情况

1、产品名称:恒裕金理财—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5年第2期A款

2、产品代码:DL15002P01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币种:人民币

5、投资范围:本期理财产品所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国债、中央银行票据、AA(含)以上的信用类企业债券、各类金融债;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在银行间市场可以由公允价值计量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6、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4.85%/年

8、产品收益起计日:2015年02月04日

9、产品到期日:2015年05月06日

10、期限:91天

11、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产品到期时一次性支付

12、资金来源:自有闲置资金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恒丰银行莱阳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提示

上述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因国家货币政策、税收政策、投资政策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调整与变化可能会对理财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上述理财产品不能排除因政策调整影响而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限内,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融资人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从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收益。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在产品存续期间内,市场基准利率发生变动。理财产品的投资标的价格可能会因基准利率的变化而变化,导致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理财期间,投资人的理财资金不能提前赎回或没有提前终止权,这将导致投资人的理财资金缺乏流动性或在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在投资期限内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出现,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进而影响客户所投资收益的安全。

三、公司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稳健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的"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304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22。该产品已到期。

2、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8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的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4年第20期B款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22。该产品已到期。

3、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2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的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4年第21期A款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22。该产品已到期。

4、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421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0月2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28。该产品已到期。

5、公司于2014年11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的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4年第31期A款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1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31。该产品尚未到期。

6、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各得利(优先级)系列2014年第32期A款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1月27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32。该产品尚未到期。

7、公司于2015年1月6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恒丰银行恒裕金理财—恒盈系列2014年第155期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5年1月7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001。该产品尚未到期。

六、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详情见2014年8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专项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详情见2014年8月1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八、交易审批权限

本次交易的额度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授权的范围。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3、国信证券关于龙大肉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4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和讯网申购、定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讯网")协商一致,决定本公司旗下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的部分基金自2015年2月5日起参加和讯网申购、定投、转换费率的优惠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根据和讯网指定方式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业务,并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码:253010);

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30);

国联安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红利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40);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基金代码:257050);

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基金代码:162509);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基金代码:253030);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257060);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基金代码:25707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60);

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双力中小板综指分级;基金代码:162510);

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基金代码:253070);

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保本混合;基金代码:000058);

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股债动态;基金代码:000060);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000059);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0417);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通盈混合;基金代码:000664)。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007)(自该基金开放申购之日起参加)等。

三、优惠活动方案

1、业务开通时间

申购、定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时间为即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2、基金申购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和讯网办理上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申购、定投、转换的,若原申购、定投、转换费率(转换费率优惠仅针对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不针对基金转换产生的转出赎回费)高于0.6%的,优惠申购、定投、转换费率按原申购、定投、转换费率的4折执行,但该申购、定投、转换费率优惠后不低于0.6%;若原申购、定投、转换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定投、转换费率执行。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站:licaike.hexun.com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vip-funds.com 或 www.gtja-allianz.com。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和讯网所有;凡涉及本基金在和讯网办理申购、定投、转换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和讯网的具体规定;

3、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本业务如适用于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届时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仅就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前端模式)参与和讯网申购、定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有关事项予以公告,不包括:

(1)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的申购费率;

(2)场内基金的申购费率;

(3)基金转换产生的转出赎回费率;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